

# 内部明电

发往：见报头

签批盖章：郭金星

等级：特提

部委号：闽安委办明电〔2017〕10号

## 福建省人民政府安委会办公室关于立即开展全国“两会”期间安全生产专项检查的紧急通知

各设区市人民政府及平潭综合实验区管委会，省各有关单位：

为确保全国“两会”召开期间全省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按照中央领导同志近期对安全生产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和全国安全生产工作视频会议精神，请各地各有关单位结合本地本部门实际，立即组织开展全国“两会”期间安全生产专项检查。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检查范围和重点

全省所有地区、所有行业领域。突出容易导致群死群伤的煤矿、危化品、非煤矿山、道路交通、铁路、民航、消防、建筑施工、冶金等工贸行业和严重影响正常生产生活的城市燃气、电力

等基础设施领域，以及人员密集场所。

## 二、检查内容

(一) 节后复产复工安全生产各项工作部署落实情况。督促企业制定并严格执行复产复工方案和安全防范措施，全面加强对高危行业企业复产复工的验收把关，严格落实验收标准、程序，达不到验收标准的，要督促整改；未按程序验收擅自复产的，要依法严惩。

《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 中央军委办公厅 关于复工复产的通知》

安全风险分级管控、隐患排查治理、重大危险源监测监控、事故应急处置等工作机制落实情况。

### 三、检查方式

(一) 各地各部门立即督促指导企业开展自查自纠。

(二) 地方各级人民政府要督促所属各部门按照职责分工开展专项检查，并对下级政府进行督查。

(三) 省各有关单位要按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的要求和“三个必须”的原则，突出本行业领域安全重点和薄弱环节，对本行业领域的生产经营单位开展安全检查、督查。

(四) 省政府安委办组织开展专项督查。2017年2月27日至3月3日，省政府安委办将组织由省安监局、福建煤监局领导任组长的督查组，对各地贯彻落实情况进行督查，确保全国“两会”期间全省安全稳定。

### 四、工作要求

(一) **加强组织领导，落实工作责任。**地方各级政府要结合本地实际情况，制定专项检查具体实施方案，立即做好动员部署，明确市、县、乡各级政府和部门的责任，县级各部门要对辖区内的所属各单位做到检查全覆盖。省各有关单位也要明确本行业领域大检查的负责人和牵头处室，针对本行业领域的实际制定检查、督查方案，负责组织指导和监督本行业领域的检查、督查。

(二) **认真督查，落实整改。**各专项督查组要认真制定专项督查方案，严密组织，按照督查内容、要求开展专项督查。要严

格按照中央八项规定和省委、省政府“五个不准”要求，廉洁自律、轻车简从。对此次专项督查中发现的安全隐患，由当地相关监管部门跟踪督促整改。各专项督查组在督查结束后，形成书面报告（含电子稿），于3月6日前报送省政府安办。

联系人：张锦标，电话（传真）0591-87802321、13950208038，  
邮箱：fjsajjec@sina.com。

附件：省各有关单位名单

福建省人民政府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2017年2月21日

（此件依申请公开）

附件

## 省各有关单位名单

省发改委、省经信委、省卫计委、省教育厅、省民宗厅、省公安厅、省民政厅、省人社厅、省国土厅、省环保厅、省住建厅、省交通运输厅、省农业厅、省林业厅、省水利厅、省海洋与渔业厅、省商务厅、省文化厅、省国资委、省质监局、省安监局、省体育局、省旅游局、省人防办、省公安消防总队、省公安厅交警总队、福建煤监局、福建海事局、福建能源监管办、省气象局、省通信管理局、省邮政管理局、民航福建安全监管局、民航厦门安全监管局、南昌铁路局福州办事处、省铁建办。

---

抄送：国务院安委会办公室，省政府办公厅。

---

福建省人民政府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2017年2月21日印发

---